

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

2018 年博碩士學位論文獎助金申請辦法

一、宗旨

為鼓勵國內在學碩、博士班研究生從事與台灣文史與台灣當今社會現象相關議題之研究，特辦理博碩士論文獎助計畫。

二、獎助對象：

1. 目前就讀國內各大專院校之本國籍博、碩士生，凡以研究台灣音樂、文化、歷史、當今政治、社會、法律、新聞相關之領域，其學位論文已通過論文大綱口試者，均可以提出申請。
2. 本項獎助金主要提供學生在論文構思與撰寫期間的生活補助，即將於今年參加口考或者已完成之論文，請勿提交申請。

三、獎助金額：

1. 博士學位論文新台幣六至八萬元整，
2. 碩士學位論文新台幣二至四萬元整。

四、錄取名額：

每年度博士論文以兩名、碩士論文以三至四名為原則，獎助名額與金額由審查小組決定之。

五、申請文件：（請由上而下依序排放，歡迎使用回收紙或雙面影印）

1. 申請表封面（請參閱附件一，亦可自本會網站下載）
2. 在學證明
3. 研究所歷年成績單
4. 指導教授推薦書（請敘明受薦人研究能力、未來潛質與該篇論文在學術上的貢獻）
5. 500 字~1000 字之簡要自傳（包括求學過程、未來計劃、訓練與殊榮、家庭狀況等）
6. 碩、博士論文寫作計畫書（紙本三份）、5000 字以內之論文摘要（紙本三份），並存錄於光碟（一份）內一併送本會。（得獎者之論文摘要將公開於本會網站）。
7. 作品（作品可視實際情形斟酌提供，審核完畢可退回）
 - （1）博士論文--請附於博士班就讀時所發表之新論文（作品集、單篇論文或研討會論文集）；若為展演作品，請提供相關記錄（光碟、影帶、獎狀、節目單、傳媒報導…等）

(2) 碩士論文—請附於碩士班就讀時公開發表之新論文（作品集、單篇論文或研討會論文集）；若為展演作品，請提供相關記錄（光碟、影帶、獎狀、節目單、傳媒報導…等）

六、申請日期：2018年3月20日至4月20日截止

七、申請方式：

1、請先至下列網址填寫基本資料

<https://goo.gl/dap7hd>

2、將上述第五點之申請文件以掛號紙本寄至：222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70 巷 10 號 6 樓「鄭福田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核小組」收，以郵戳日期為憑。（上述 2 點都確實完成，才算申請成功）

八、審查方式：

1. 初審：由本會就申請文件與資格是否齊備進行書面審查。

2. 複審：由本會邀請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小組，就參與評選之論文進行複審。

3. 面談：通過複審之候選人，得由本會進行面談。

九、公告

入選結果將於 2018 年 6 月底前公告。

十、其他：

1. 得獎論文若於他日出版時，請註明曾受本會獎助，並送兩本論文至本會留存。

2. 受獎者若違反學術倫理行為，或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無法完成論文寫作者，本會得撤銷獎助，並追繳獎助金。

3. 申請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僅使用於報名獎學金專用，獎學金審查完畢後，本會即銷毀不再退還。

4. 關於本項計畫內容，本會享有最後解釋權。

5. 洽詢電話：TEL：(02) 2662-3166

收件編號：

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

2018 年博碩士學位論文獎助金申請資料

請勾選已檢附資料(請依序由上至下排列)

1. 本頁封面【請填寫申請者與學校系所並簽名】
2. 在學證明
3. 研究所歷年成績單
4. 指導教授推薦書
5. 自傳
6. 寫作計畫書 3 份、論文摘要 3 份、光碟 1 份
7. 作品
8. 我已線上填寫基本資料

申請者：_____

申請者學校/系所：

_____大學_____系所

博 / 碩士班_____年級

申請日期：2018 年 月 日

本
會
作
業
欄
（
請
勿
填
寫
）

1. 收件日期：2018 年 月 日

2. 初步審核： 審核日期： 年 月 日

- 資格符合
 資格不符不予受理

3. 其他說明事項：

4. 最後結果

- 審核通過
 符合資格但因名額有限，經評審決定通過(增額錄取)
 符合資格但因名額有限，經評審決定未在名額內

結案日期： 年 月 日